

ICS 35.240.01

CCS L77

团 体 标 准

T/SCCF 22—2024

川藏沿线文旅数字化应用规范 旅游景区旅游综合统计信息

Specification of digital application of culture and tourism along the sichuan tibet highway—Comprehensive statistical information on tourism in tourist attraction

2024 - 04 - 29 发布

2024 - 04 - 29 实施

四川省计算机学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总体要求	1
4.1 客观	1
4.2 完整	1
4.3 合法	1
4.4 有效	1
5 内容要求	1
5.1 数据来源	1
5.2 旅游目的地	2
5.3 统计分析方法	2
6 旅游综合统计信息	2
6.1 游客接待量	2
6.2 客源地	2
6.3 目的地游客量占比	2
6.4 景区热度	2
6.5 景区游客属性	3
6.6 酒店客源地	3
6.7 酒店热度	3
6.8 酒店住客属性	3
6.9 交通出行方式	3
6.10 商圈游客数据	4
6.11 舆情分析	4
参考文献	5

前 言

本文件按照T/CAS 1.1-2017《团体标准结构和编写指南》要求并参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四川旅游学院提出。

本文件由四川省计算机学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四川旅游学院、成都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黄龙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管理局、宜宾学院、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南交通大学、四川旅投数字信息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成都中科大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计算机学会科技服务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周相兵、陈云川，张华、冉晓娟、罗晓东、陈功锁、李智、沈少朋、李源、薛东、李晓峰、王加梁、卢佳廷、温佐承、吴鹏、张智恒、郭文胜、梁圣、田长宝、马洪江、曾永平、郑小艳、张兴博、张继、周道华、宋昌元、罗东明。

川藏沿线文旅数字化应用规范

旅游景区旅游综合统计信息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川藏沿线文旅数字化应用中旅游景区旅游综合统计信息总体要求、内容要求、旅游综合统计信息。

本文件适合于川藏沿线文旅数字化应用中旅游景区旅游综合统计系统的设计和运维。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GB/T 26355-2010 旅游景区服务指南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旅游景区 *tourist attraction*

以满足旅游者出游目的为主要功能(包括参观游览、审美体验、休闲度假、康乐健身等)，并具备相应旅游服务设施，提供相应旅游服务的独立管理区。该管理区应有统一的经营管理机构和明确的地域范围。

[来源：GB/T 26355-2010，3.1]

3.2

旅游综合统计信息 *comprehensive statistical information on tourism*

通过采集统计旅游时间内旅游活动数据给出的用于展示、分析和决策的信息。

4 总体要求

4.1 客观

统计信息应有真实、准确、可靠的信息来源，客观反映旅游活动特征和趋势。

4.2 完整

统计信息应要素完整，结构要素和内容要素不可缺失。

4.3 合法

统计信息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不应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

4.4 有效

统计信息应及时、有效，对旅游景区的管理活动具有参考价值。

5 内容要求

5.1 数据来源

旅游景区游客统计信息来源包括不限于：

- a) 川藏沿线旅游景区相关信息化系统的数据信息；
- b) 有关单位按规范要求以统计、监测、调研、试验等方式取得的数据信息；
- c) 景区运营主体单位自行监测、调查、分析以及经过加工形成的数据信息。

5.2 旅游目的地

旅游目的地可按：

- a) 旅游景区；
- b) 行政区域，以行政区域定义的旅游目的的名称及其代码地应符合 GB/T 2260 要求。

5.3 统计分析方法

旅游景区游客统计信息的统计分析应：

- a) 采用定量分析方法；
- b) 描述统计信息要素包括：
 - 统计定义；
 - 统计条件；
 - 统计范围；
 - 时间范围；
 - 输出结果；
 - 数据来源。

6 旅游综合统计信息

6.1 游客接待量

统计定义：符合统计条件的旅游目的地的游客接待总人数分布。

统计条件：旅游目的地范围+时间范围。

旅游目的地范围：川藏沿线所有旅游目的地。

时间范围：年度、半年、季度、月度、节假日。

输出结果：旅游目的地游客接待总人数分布列表。

数据来源：特定游景区信息化系统+景区相关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

6.2 客源地

统计定义：指定旅游目的地来自不同客源地的游客人数分布。

统计条件：客源地范围+时间范围。

客源地范围：1. 境内/境外；2. 省/自治区/直辖市；3. 市县级。

时间范围：年度、半年、季度、月度、节假日。

输出结果：指定旅游目的地不同客源地游客人数分布列表，可按照客源地三级向下展开。

数据来源：特定游景区信息化系统+景区相关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

6.3 目的地游客量占比

统计定义：符合统计条件的旅游目的地的游客接待人数占全部旅游目的地游客总数的比例分布。

统计条件：旅游目的地范围+时间范围。

旅游目的地范围：川藏沿线范围内旅游目的地。

时间范围：年度、半年、季度、月度、节假日。

输出结果：旅游目的地游客接待总人数分布列表。

数据来源：特定游景区信息化系统+景区相关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

6.4 景区热度

统计定义：符合统计条件的各A级景区、星级农家乐、星级乡村游景区按游客接待量（游客人次）的排名。

统计条件：川藏沿线范围内的全部旅游景区。

景区热度范围：游客人次。

时间范围：年度、半年、季度、月度、节假日。

输出结果：各A级景区、星级农家乐、星级乡村旅游景区的游客接待量。

数据来源：特定游景区信息化系统+景区相关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相关单位上报数据。

6.5 景区游客属性

统计定义：符合统计条件的游客的属性占比，包括：1. 指定游客性别（男/女）数量占总游客数量的比例；2. 指定年龄段（婴幼儿（ $0 \leq \text{年龄} < 6$ ）/幼儿（ $6 \leq \text{年龄} < 13$ ）/青少年（ $13 \leq \text{年龄} < 18$ ）/青年（ $18 \leq \text{年龄} < 46$ ）/中年（ $46 \leq \text{年龄} < 69$ ）/老年（ $\text{年龄} \geq 69$ ））

统计条件：旅游目的地范围+时间范围。

景区游客属性范围：符合统计定义的1中或多种游客属性。

时间范围：年度、半年、季度、月度、节假日。

输出结果：游客属性的直方图或饼图。

数据来源：特定游景区信息化系统+景区相关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

6.6 酒店客源地

统计定义：符合统计条件的各星级酒店住客来自不同客源地的分布。

统计条件：指定星级酒店类型+时间范围。

酒店客源地范围：川藏沿线范围所有景区。

时间范围：年度、半年、季度、月度、节假日。

输出结果：以地图的展示的指定星级酒店客源地分布，或客源地列表。

数据来源：酒店信息化系统+景区相关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相关单位上报数据。

6.7 酒店热度

统计定义：符合统计条件的入驻各星级酒店游客人次总量的分布。

统计条件：指定星级酒店类型+时间范围。

酒店热度范围：川藏沿线范围所有景区。

时间范围：年度、半年、季度、月度、节假日。

输出结果：按地图方式展示的的酒店游客人次总量分布或酒店游客人次总量列表。

数据来源：酒店信息化系统+景区相关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相关单位上报数据。

各星级酒店按入住游客接待量统计。周期宜包括但不限于年度、半年、季度、月度、节假日。

6.8 酒店住客属性

统计定义：符合统计条件的各星级酒店住客的属性占比，包括：1. 指定住客性别（男/女）数量占总游客数量的比例；2. 指定年龄段（婴幼儿（ $0 \leq \text{年龄} < 6$ ）/幼儿（ $6 \leq \text{年龄} < 13$ ）/青少年（ $13 \leq \text{年龄} < 18$ ）/青年（ $18 \leq \text{年龄} < 46$ ）/中年（ $46 \leq \text{年龄} < 69$ ）/老年（ $\text{年龄} \geq 69$ ））

统计条件：酒店星级范围+时间范围。

酒店住客属性范围：符合统计定义的1中或多种住客属性。

时间范围：年度、半年、季度、月度、节假日。

输出结果：住客属性的直方图或饼图。

数据来源：酒店信息化系统+景区相关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相关单位上报数据。

6.9 交通出行方式

统计定义：符合统计条件的旅游目的地来自不同客源地使用不同交通方式的游客数量分布。

统计条件：指定客源地范围+时间范围。

交通出行方式范围：包括：1. 飞机；2. 火车；3. 大巴、自驾。

时间范围：年度、半年、季度、月度、节假日。

输出结果：游客数量分布的直方图或饼图。

数据来源：景区相关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交通部门信息管理系统+相关单位上报数据。

6.10 商圈游客数据

统计定义：符合统计条件的不同商圈游客属性数据分布。

统计条件：商圈范围+时间范围。

商圈游客数据范围：包括：1. 游客总数量；2. 消费总金额；3. 支付方式（现金支付/银行卡支付/移动支付）。

时间范围：年度、半年、季度、月度、节假日。

输出结果：客属性数据分布列表或饼图。

数据来源：景区相关大数据公共服务平台+支付平台数据+相关金融平台数据。

6.11 舆情分析

统计定义：符合统计条件的不同新媒体平台用户评论/回复问题数量分布。

统计条件：时间范围。

舆情分析范围：用户关注问题标签/关键词范围。

时间范围：年度、半年、季度、月度、节假日。

输出结果：用户关注问题标签/关键词数量列表。

数据来源：抓取主流微博、主流网站、社区论坛舆论信息数据。

参 考 文 献

- [1] GB/T 30225-2013 旅游景区数字化应用规范
-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